**木垒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

**第八包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文件编号：XJTQ2022ZB010-CG002**

**采购人：木垒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04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2](#_Toc7897_WPSOffice_Level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3**

[第一章 招标说明 3](#_Toc30699_WPSOffice_Level2)

[第二章 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4](#_Toc27879_WPSOffice_Level2)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4](#_Toc11149_WPSOffice_Level2)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装订及递交 5](#_Toc31802_WPSOffice_Level2)

[第五章 投标报价及保证金 6](#_Toc29699_WPSOffice_Level2)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说明 7](#_Toc24618_WPSOffice_Level1)**

[第一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7](#_Toc11873_WPSOffice_Level2)

**[第四部分 商务部分](#_Toc6085_WPSOffice_Level1) 19**

[第一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_Toc9257_WPSOffice_Level2) 19

[第二章 售后服务要求](#_Toc9257_WPSOffice_Level2) 19

**[第五部分 招标组织程序](#_Toc6085_WPSOffice_Level1) 20**

[第一章 评标委员会](#_Toc12824_WPSOffice_Level2) 20

[第二章 开标 评标和中标 2](#_Toc21414_WPSOffice_Level2)1

[第三章 无效投标及废标 2](#_Toc11030_WPSOffice_Level2)2

**[第六部分 招标结束后注意事项 2](#_Toc1900_WPSOffice_Level1)5**

[第一章 质疑处理 2](#_Toc17833_WPSOffice_Level2)5

[第二章 签订合同 2](#_Toc24481_WPSOffice_Level2)6

[第三章 项目验收 2](#_Toc26721_WPSOffice_Level2)6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2](#_Toc3096_WPSOffice_Level1)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拟对以下项目进行政府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招标项目** | **名 称** | | 木垒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第八包采购 | | |
| **编 号** | | XJTQ2022ZB010-CG002 | | |
| 2 | **采 购 人** | **名 称** | | 木垒县人民医院 | | |
| **联系人** | | 刘东亮 | **联系电话** | 0994-2215851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 | |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 |
| **地 址**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屯河北路新天地商务港815室 | | |
| 4 | **招标内容** | 诊断型听力计（一套）、脑干耳声发射仪（一套）、屏蔽室（一套） | | | | |
| **5** | **质保期限** | 3年，终身维修。 | | | | |
| 6 | **质量标准** | 合格（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项目验收） | | | | |
| 7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元 ¥：620000.00元 ，最高限价：620000.00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 | | | |
| 8 | **资金来源** | 地方政府债券 | | | | |
| 9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 | |
| 10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其中技术和商务分70分，报价分30分） | | | | |
| 11 | **投标保证金** | 人民币（大写）：壹万贰仟元整 ¥：12000.00元 | | | | |
| 12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 | 自开标之日起90日内 | | |
| 13 |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 | | | **2022年04月24日至2022年04月29日19时30分** | | |
| 14 |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 | | **2022年05月18日北京时间11时00分** | | |
| 15 |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址** | | | **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完成需将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对应位置，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三份（一正两副）以密封形式递交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屯河北路新天地商务港821开标室。** | | |
| 16 | **开 标 地 点** | | **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 |
| 18 | **公告发布媒体** | |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昌吉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 | | |
| 19 | **中标通知书** | | 中标公告发布后发放 | | | |
| 20 | **供货期限** |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日内所购设备运至甲方指定位置并安装验收合格。** | | | |
| 21 | **付款方式** | | 签订合同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设备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乙方安装调试完成、进行了相关验收和人员培训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余款合同款总额的10%作为质保金，3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发生的乙方支付合同质保金。 | | | |
| 22 | **交货安装地点** | 木垒县人民医院 | | | | |
| 23 | **履约担保** |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5%**  履约保证金递交：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  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 | | |
| 24 | **招标文件售价** | 招标文件售价200元（售后不退） | | | | |
| 25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6%。  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有需求的，可查询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相关政策，通过专业化的担保途径解决。 | | | | |
|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 |
|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6%。 | | | | |
| 26 |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相关专业等方面的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新疆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 | |
| 27 | **特别说明** | 1.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在竞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或个体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 | | |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第一章 招标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参加**木垒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第八包采购**的合格投标人。

**2、名词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即**木垒县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成立的独立组织招标的机构。即**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有资格的供应商（制造商或代理商）及投标表现人。

2.4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一切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资料和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技术需求及商务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部分

第五部分 招标组织程序

第六部分 招标结束后注意事项

第七部分 投标范本格式

**5.对招标文件质疑与答复**

5.1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资质要求、采购技术参数、付款方式、交货期限、售后服务和质保期）有异议的，应当自合法渠道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5.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5.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必须一次性提出，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则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5.4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6.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6.2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7.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7.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1、投标资质要求**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经销商，需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营业执照需包含本次项目的相关经营权）；

3、投标人须具有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上述证书或凭证应在有效期内，若不在有效期内，则须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期证明文件）。

4、投标人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需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0日内）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投标单位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

7、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1.2 除在招标书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4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认真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

**2、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制顺序**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以下顺序编制投标文件）**

2.1 投标函【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2 投标声明函【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3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4 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一份小信封单独密封供唱标时用，另一份装订于标书中，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

2.5 投标报价明细表（设备、材料、系统费用及其他费用）【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6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7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8 所供产品官方宣传彩页和产品说明书等。

2.9 本次项目售后服务详述、维修、培训以及售后服务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述方案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2.10 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业绩（必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11 投标资质2-4项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12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若有请如实填写）【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13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若有请如实填写）【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如实填写）【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15 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如不满足将被确定为无效投标）。

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装订及递交**

**1、投标文件的装订与签署**

1.1　投标文件的页面必须用**A4纸印刷体打印，胶粘装订**。

1.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

1.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1.4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提交**正本1套和副本2套，**并在封面上标记“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一律不退。

1.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在每个密封件的封面上标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人地址、联系电话。

2.2 　投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名称：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2.3　**投标人必须提供《开标一览表》将其单独用小信封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2.4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书将被拒绝。

2.5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书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责任。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3.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确认。

3.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修改或撤销的内容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3.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注：纸质版文件：一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正本，两份副本。**

**电子版文件：未加密U盘一份（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的投标文件一致）。**

特别提示：为了便于存档，响应文件请用A4纸张制作，宜采用死页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如因装订造成的文档缺失，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递交地址：开标现场递交至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屯河北路新天地商务港821开标室（不接受邮寄）

**第五章 投标报价及保证金**

**1、投标报价**

1.1应包括制造本项目所需货物所使用的加工改造费、原材料及包装费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以及货物运达指定地点的运输、装卸、安装、检验、保修、保险等附加的所有费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除交货价之外，还需另外支付任何税费的投标报价。

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只允许一次性报价。

1.3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的，其报价无效，不进入评标阶段。

**1.4投标人必须提供《开标一览表》，当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5　投标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元。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万贰仟元整 ¥：12000元整

2.2形式：网银转账或银行转账

2.3递交时间：在2022年05月18日11时00分前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  
2.4投标人递交保证金后，需至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投标保证金收据。 公示期结束后，投标人持《投标保证金收据》到采购代理机构直接退还。

2.5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由投标单位基本帐户汇至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名称：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阜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开户账号：808010012010107666982

开户行行号：（402885600012）

2.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2）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3）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履约保证金**

3.1 中标供应商必须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按中标金额的**5%**向采购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3.2 履约保证金待货到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退还保证金，只退投标公司账户，不退个人账户。【见第七部分附表二格式范本】

3.3 未履行或完全履行采购合同，则没收履约保证金。

**4、采购代理服务费**

4.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向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4.2  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 1980号文）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文）的收费标准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按收费标准额度下浮**20%**后收取费用。

|  |  |  |  |
| --- | --- | --- | --- |
| 代理费标准 类别  采购额度（万元） | 货物采购 | 服务采购 | 工程采购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说明**

**第一章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1. **采购需求：**

1、产品必须是全新、包装完好，且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的标准，需提供提供相关产品说明书、合格证及产品检测报告等相关资料。

2、中标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要求对产品进行文字及图案印刷。

3、医疗器械产品，须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

**二、技术参数：**

**诊断型听力计技术参数（一套）**

1. 输出：气导、骨导，声场和言语测听

★2. 频率范围气导：125~8KHZ，可自由设定频点：125HZ、250HZ、500HZ、750HZ、1500HZ、2000HZ、3000HZ、4000HZ、6000HZ和8000HZ；

3. 频率范围骨导：250~6KHZ，可自由设定频点：250HZ、500HZ、750HZ、1500HZ、2000HZ、3000HZ和4000HZ、6000HZ

4. 声强范围气导：-10~120dBHL；

5. 声强范围骨导：-10~70dBHL；

6. 输出声强精度：< 2dB；

7. 声强步进：1dB、2dB、5dB；

8. 测试信号：纯音、啭音、窄带噪声、脉冲音（0.5S,1S,2S可选）；

9. 啭音：5HZ正弦波，+/-10%调制；

★10.给声方式：持续给声、触摸式给声；

11. 沟通：麦克风对话，音量可调；

★12.平板电脑：支持平板电脑无线操控；

1. 打印机：标准A4打印和便携式热敏打印机打印；

14.电源：电源适配器 AC220V 50Hz和锂电池 DC11.1V；

额定功率：22.5W；

15. 标准配置：主机、气导耳机（原装进口）、骨导耳机(原装进口)、患者应答器、电源适配器、锂电池、麦克风、平板电脑、热敏打印机，操作软件一套

16. 安全标准：GB9706.1-2007；

17. EMC标准：YY0505-2012；

18. 听力计标准：纯音听力计：GBT7341.1-2010、3型  
19.存储：不限人数

另配：热敏打印纸50卷。

1、本品由商家提供运输、安装服务，且安装到指定位置。

2、本品验收合格后由厂家质保三年，终身维护，如设备出现问题，供货方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24小时解决问题。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

**脑干耳声发射仪技术指标及参数（一套）**

**一、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信号通道参数**

1、信号通道数：二通道；

2、电压灵敏度：0.05uV/div到10mV/div分档控制

3、电压灵敏度误差：≤±5%

4、频率范围：0.5Hz～10kHz，电压测量误差+5%～-15%

★5、扫描时程：1ms/div到200ms/div分档控制

6、共模信号抑制能力：≥100dB（患者电缆输入端，50Hz）

7、输入阻抗：≥500MΩ（患者电缆输入端，50Hz）

8、噪声电压：0.6μV（ms，1Hz～2kHz）

9、A/D分辨率：24比特

★10、采样率：≥200kHz

11、定标测试：设备可以通过定标信号的输入和输出进行设备信号通路的硬件诊断检测。

**（二）声刺激参数：**

1、最大Click声强:125dB-135dB(SPL峰值)，声音包括Click声、交替声、短纯音等

2、刺激极性：疏波，密波，交替波

3、最大白噪声声强：105—115db(SPL峰值)

**（三）电流刺激参数：**

1、最大电流脉冲强度：100mA±5%

2、脉冲强度误差≤±5%

3、最大脉冲宽度：1ms±5%。

★4、脉冲宽度误差≤±5%

**（四）刺激触发参数：**

1、最高触发频率：70Hz±5%

2、频发频率误差：≤±5%

**（五）软件项目及功能：**

1、听觉诱发项目（听觉诱发项目可用于客观听力测试；耳蜗、听神经、脑干等通路的损伤诊断和评估；听觉大脑自动加工功能和认知功能评估）：

1.1 脑干听觉（BAEP）

1.2 脑干听阈测试（AEPT）

1.3 40Hz听觉诱发（SSEP）

1.4 听觉长潜（LLAEP）

1.5 耳蜗电图

1.6 微音器电位

1.7 听觉P50

1.8 听觉P300

可自定义听觉诱发项目

2、前庭诱发项目（前庭诱发项目可用于评估前庭椭圆囊、球囊、前庭上神经、前庭下神经、脑干等通路的病损情况）：

2.1 颈肌前庭肌源性诱发电位（cVEMP）

2.2 眼肌前庭肌源性诱发电位（oVEMP）

2.3 咬肌前庭肌源性诱发电位（mVEMP）

可自定义检测项目

前庭诱发项目可兼容气导、骨导、电刺激等多种刺激方式诱发。

3、神经传导项目（神经传导可用于在听神经瘤等疾病中面神经功能损伤的评估）

★4、自动标记标注功能：所有诱发项目具有自动标记功能。

5、频谱分析功能：所有诱发项目具有频谱分析功能。

6、肌力监测功能：前庭诱发电位具有实时肌力RMS监测和肌力AEMG监测选择功能，并可进行设置肌力触发阈值。

7、项目导航功能：软件具备检测项目导航功能。

8、阻抗测试功能：软件具备阻抗测试功能。

9、优化叠加功能：听觉诱发在叠加结束后可对所有参与的波形再次进行不同算法的优化叠加功能。

10、干扰波去除功能：听觉诱发项目在叠加完成后，可以调出所有参与叠加的单次波形，并可以选择任意单次波形不参与叠加计算。

**四、配置要求及服务**

1、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2、防电击的程度类型：BF型；

3、进液的防护程度类型：IPX0；

4、整机配隔离电源。

5、免费质保期：≥3年，终生维修；

6、保修期外收取零配件费，不收维修费；

7、接到用户维修通知后， 4小时内作出相应，并在24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8、免费提供检查操作方法培训。

**屏蔽室技术参数（一套）**

1.参照国家标准GB/T16403《声学测听方法纯音气导、骨导听阈基本测听法》生产，室内本底噪声≤28dB（A）标准，《室外本底噪声≤55--60dB（A）》,性能达到: 屏蔽手机、FM、AM波.

2.尺寸内径: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定制。

尺寸外径: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定制。

3.双层中空隔音屏蔽窗

4.双磁控凸凹式隔音屏蔽门，独立双门尺寸

5.独立超强静音换气系统，具有良好的空气流通性,换气量大于每小时5-10立方通风工作状态下隔音室内强制通风换气、可接空调引入通风（风口噪声小于22dB）；同时经屏蔽材料处理

6.双“悬浮” 式阻尼减振器与原地面隔离, 同时经屏蔽材料处理,减振器额定载荷：160Kg/只；额定静变形：7±2mm/只；额定固有频率：7±1HZ/只；阻尼比：≥0.05，耐高温、耐潮湿，不老化蠕变。

7.密闭式信号接入系统, 可减少检测设备的声音衰减,不能使用信号转换接口, 同时经屏蔽材料处理

8.外表面1.5 mm外饰烤漆钢板,冷轧钢板、双面静电喷涂，防潮、防锈，不得使用喷漆, 钢板内必须附着阻尼材料，防止钢板共振,

9.内表面：冲孔铝板，冲孔率40%

10.内地面：环保地胶

11.回字型双层悬浮结构，屏蔽室六面墙体不得与房间混凝土墙体有刚性连接，组装式，可拆卸、搬迁，现场施工不得焊接, 同时经屏蔽材料处理,全部采用环保材料、安装完成即可投入使用

12.LED吸顶灯与屏蔽室顶部平整（抗干扰处理）

13.接地系统:一个黄铜螺纹接地端子,要求单点接地

14.可根据用户使的不同的检测设备,个性化设计,优化设备与屏蔽室的联接

15. 施工完后检测需要达到国家标准。

16.本品由商家提供运输、安装服务，且安装到指定位置。

17.本品验收合格后由厂家质保三年，终身维护，如设备出现问题，供货方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24小时解决问题。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

**第四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地方政府债券均以人民币支付。

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设备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乙方安装调试完成、进行了相关验收和人员培训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余款合同款总额的10%作为质保金，3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发生的乙方支付合同质保金。

**3、付款程序**

由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1. 售后服务要求

**诊断型听力计：**

另配：热敏打印纸50卷。

1、本品由商家提供运输、安装服务，且安装到指定位置。

2、本品验收合格后由厂家质保三年，终身维护，如设备出现问题，供货方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24小时解决问题。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

**脑干耳声发射仪**：

1、免费质保期：≥3年，终生维修；

2、保修期外收取零配件费，不收维修费；

3、接到用户维修通知后， 4小时内作出相应，并在24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4、免费提供检查操作方法培训。

**屏蔽室：**

1.本品验收合格后由厂家质保三年，终身维护，如设备出现问题，供货方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24小时解决问题。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

**第五部分 招标组织程序**

**第一章 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推荐中标候选人。

1.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3 评标委员会有关工程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5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4 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1）与投标人或者投标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

（2）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招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7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8 如果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由于项目紧急，经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改为非招标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则作为改变采购方式后谈判小组，负责改变采购方式后的谈判活动。

**第二章** **开标 评标和中标**

**1、开标**

**1.1　组织开标**

本项目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由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投标人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参加开标活动。

**1.2 唱标**

（1）开标时将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开封唱标，该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开标和启封的顺序，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正顺序依次进行。

（3）开标时间截止后，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处理。

**2、评标**

**2.1 评标依据**

（1）评标的依据只能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文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有效的补充、修改文件。

（2）评标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本项目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

若投标商和小微企业产品/服务制造商均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其评标价格=投标商报价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100%-6%) +投标商报价中不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2.2　评标方法**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不以最低价为中标的主要依据。

（2）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采用综合评标法，则：综合得分相同，按报价由低向高依次排序。

现场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审查项目 | | | | | | | | | 结论 |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和原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授权人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原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代理公司开具的收据原件；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供应商近三年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相关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网页打印（需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0日内）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或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说明投标 人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 | 提供2021年12月至今任意3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必须包含增值税或营业税或所得税其中之一，并提供缴费银行单据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或完税证明；投标人近半年零缴税，须提供近半年税务系统中纳税申报截图（包括增值税、营业税、所得税）信息作为证明材料，其中：成立时间不满半年的企业，零缴税仅须提供成立以来税务系统纳税申报截图；成立时间未超过1个月的一般纳税人，或者未达到季报周期的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合理说明或免税证明； | 提供2021年12月至今任意3个月投标人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的证明（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投标人须具有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上述证书或凭证应在有效期内，若不在有效期内，则须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期证明文件）（根据上述要求提供资料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现场验证由采购人和监督人审查）**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家评审**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序号** | | **类型** | **要求** | | | **要求说明** |
| **1** | | 营业执照 | 投标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经销商，需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营业执照需包含本次项目的相关经营权）； | | | 出具企业营业执照 |
| 2 | | 特定资质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同时营业执照具有与本项目招标内容相关的经营范围；  （2）供应商须具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供应商近三年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相关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网页打印（需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0日内）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 | | 按照审查要求出具证明材料 |
| 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 | | | | | |
| 备注：1、若“通过”请在该供应商格内打“√”，若“不通过”则打“×”，其他情况请另附文说明。 | | | | | | |
|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 | 要求 | 要求说明 | | |
| 1 | 报价 | | | 报价要求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2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1.4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
| 2 | 商务资信 | | |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2.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2 供货周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2.3投标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 |
| 3 | 技术 | | |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3.1 供应商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3.2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 | | |
| 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 | | | | | | |
| 备注：1、若“通过”请在该供应商格内打“√”，若“不通过”则打“×”，其他情况请另附文说明。 | | | | | | | |

**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入以下详细评审。**

1.评分因素及分值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商务部分 | 20 |
| 2 | 技术部分 | 50 |
| 3 | 价格部分 | 30 |
| 合计 | | 100 |

2.评分标准

2.1 商务部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商务部分  （20分） | 相关业绩 | 9分 |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设备销售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9分。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未提供证明资料的，字迹模糊、内容不清晰不算有效业绩不计分。 |
| 售后服务体系 | 10分 | 投标人提供类似业绩的采购人的满意反馈意见函，每提供一个采购人的反馈意见得1分，满分7分。设有专业售后维修工程师，能保证设备的日常维护及故障排除及技术服务支持，拥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得2分；设有备件仓库保证常规配件供应得1分（附相应证明材料：房屋租赁合同等），否则不得分。” |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 1分 | 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每一项得0.5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得0.5分，最高不得超过1分。 |

2.2 技术部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技术部分  （50分） | 实施方案 | 8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验收方案、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人员组成及实施、时间进度安排、验收方案、人员技术培训等）综合打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安装实施及验收方案（包括：实施环境、项目实施计划、验收方案、项目团队职责等）进行评分：  1）方案内容详细完善，可操作性强，得8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操作性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得5分；  3）方案内容一般，得2分；  4）未提供得0分。 |
| 技术符合程度 | 36分 | 所投产品配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根据供应商所投设备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性进行评审：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6分；  技术参数标注\*项每负偏离一项扣4分。  非标注\*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产品技术彩页、检验报告）等作为评审依据。 |
| 安装调试方案 | 4分 | 对投标人响应的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产品/系统质量承诺的完整性、合理性、可靠性进行评价，其中：  1）能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方案，且安装调试方案科学、合理、安装程序与进度保障措施完善的得4 分；  2）安装调试方案基本可行、具备安装程序与进度保障措施的得 2分；  3）安装调试方案不完善、安装程序与进度保障措施考虑不周全的得 1 分；  4）未提供得 0 分。 |
| 售后服务能力 | 2分 |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应急方案、故障处理方案，投标人到达现场的时间及维修恢复时间、售后服务具体措施）方案完整，可实施性高，得2分；基本完整，可实施性一般，得1分；不完整，可实施性较差，不得分。 |

2.3 价格部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评标价格 | 30 | 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满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特别提示：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 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 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评标程序**

**2.3.1投标文件初审**

（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3）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单位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单位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应对重要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报价、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采购单位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除考虑投标价格外，应从以下方面予以评估和比较：

①投标产品配置及性能指标

②所投产品选型综合评价

③质量体系认证

④质保年限

⑤培训方案

⑥质保承诺、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

⑦同类品牌业绩

⑧投标函质量

⑨其它有利投标资料

（2）在评估和比较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应该及时向招标方和现场监督部门报告。

（4）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

（5）评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当日内完成。不能在当日完成的，招标人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投标人。

（6）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按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定处理。

（7）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4.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1）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

**3.1 中标确认**

（1）招标方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出具《定标确认书》，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采购人或者招标方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公告中标结果。

**3.2 中标通知书**

（1）招标结束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因质疑或投诉引起的中标结果变更，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自动作废。

（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无效投标及废标**

**1、无效标**

**1.1　无效投标的概念**

无效投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单个投标文件，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的要求，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该投标文件。无效投标对其他投标人投标行为的有效性不直接产生影响，该招标项目可以继续进行。

**1.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截止时间过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未提供《开标一览表》的；

（5）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6）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7）**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8）评标过程中拒绝澄清相关事宜和问题的；

（9）投标文件不真实，有欺骗行为的；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废标**

**2.1 废标的概念**

废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所有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在合格投标文件的数量、投标报价、招标过程的公正性上不符合法律的规定，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所有投标文件。废标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行为都直接产生影响，标志着该招标项目立即终止，需要重新招标或改用其他采购方式。

**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六部分 招标结束后注意事项**

**第一章 质疑处理**

**1、质疑提出**

1.1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

1.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 质疑答复**

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2.2 对招标组织程序、招标过程有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采购需求、评标结果有质疑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2.3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第二章 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　中标人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书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中标人必须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同意后，可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标方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约定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1.4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木垒县人民医院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木垒县人民医院

地址：木垒县

电话：0994-4831777 邮编：831100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邮编：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购买一批医疗设备（木垒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招标文件编号：XXXX，招标项目名称:木垒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第XX包））。乙方作为厂家授权的供货商已成为该项目的中标方，现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设备的买卖、运输、安装、质保及人员培训等达成下列条款,共同信守。

**一、经甲方同意，乙方向甲方供应完全符合以下要求的设备(设备配置明细等附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品牌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合计金额：￥XXXX 元 ，大写：人民币XXXX元整。 | | | | | | | |

设备的易耗配件必须在合同附件（附件1：设备配置清单、附件2：设备备品备件耗材清单、附件3：设备零配件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中注明，如无明确配件价格的由甲方市场询价后确认乙方的配件供给价格。

**二、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1、设备（货物）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免费保修3年，如乙方不具备自行维修的资质，可指定厂家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向甲方履行质保义务。保修期后仍由乙方负责终身维修，乙方可委托厂家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向甲方提供维保服务。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应免收材料和人工等一切费用，人为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免费保修期后仍由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负责终身维修，免费保修期满以后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履行保修义务只收取甲方材料费，其他费用予以免除。乙方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质保义务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自收到甲方维修要求（电话、微信、QQ、电子邮件、传真等不限）后应当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开始进行维修。乙方在甲方提出维修要求24小时内不能维修到位的，则自24小时届满，乙方即有义务提供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备用机使用期限超过7日的，该备用机须为全新的，且功能、能耗及使用便利性不得低于本合同项下的机器设备。乙方逾期维修，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扣除后乙方应在5个日历日内将质保金补足。

3.质保期内计算机系统乙方负责免费升级。其中系统中使用的厂家自主知识产权的系统软件，由乙方负责联系厂家进行终身免费升级和保修。除正常维修外，乙方应定期派工程师进行设备检查和维护。

4.乙方在中国国内设有维护部门和零备件库，保证对合同设备所需的零备件长期（本设备使用年限）供应。

**三、安装、验收及培训**：

1.乙方将设备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对设备进行现场验收，并出具验收证明。若在验收时发现设备数量、规格、品种、参数、外观等不符合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验收标准：如招投标文件中有约定按照招投标文件中的约定，未予具体约定的，以国家或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安装调试完成符合验收条件时，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要求，甲乙双方对设备、已完成培训的人员进行验收、考核，达到验收标准的，甲乙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验收完成。必要时甲方可引入第三方或者委托专业机构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对该验收结果予以认可，验收费用由乙方负担。

2. 乙方派工程师至甲方的使用科室对相关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直到参加培训人员具备独立操作能力并能排除使用中的一般性障碍，且培训结果至甲方满意为止。

3.如有必要，甲方派人至乙方指定地点进行免费培训，甲方派出培训人员所产生的培训费用（交通、住宿、差旅等）均由乙方承担，培训的结果必须至甲方满意为止。

**四、设备质量技术标准及包装：**

1.乙方保证所供设备的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的管理规定；乙方及所供设备的相关资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2.设备的质量技术标准应符合设备生产厂制定的出厂质量技术标准，并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要求。乙方已知悉上述标准，并确认采用该标准的设备能满足甲方的要求。

3.设备包装应为设备生产厂原包装。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设备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乙方安装调试完成、进行了相关验收和人员培训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30%；余款合同款总额的10%作为质保金，3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发生的乙方支付合同质保金。

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乙方应对其指定的账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正确性负责，因乙方收款信息问题造成的全部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设备交付：

1.乙方应在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将设备（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组织安装、验收和培训，并在 7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验收及人员培训，设备运费及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设备的配置详见附件设备配置清单、设备备品备件耗材清单、设备零配件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设备配置清单、设备备品备件耗材清单、设备零配件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表是本合同的附件部分。乙方应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

**七、合同有效期**：为本合同的履行期。

**八、公证**：如需公证的，公证费用由提出公证需求的一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逾期供货或者逾期完成验收、人员培训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乙方交付的设备在验收时发现设备数量、规格、品种等不符合规定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并由甲方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后在指定期限内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

4. 如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售后维保商（或厂家）未能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履行质保义务，或不能及时响应按时提供质保服务的，除按照本合同二.2约定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维保费用后，每发生一次违约，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5.如乙方未按本合同二.4的约定，不能保证本合同项下机器设备备件长期供应的，乙方应按照合同二.2的约定提供备用机，该备用机必须是全新的，且功能、能耗及使用便利性不得低于本合同项下的设备；如乙方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备用机的，本合同项下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当按照当时的折旧后的价格予以回购，并赔偿甲方的全部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包括甲方主张权利的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等相关费用）。

6.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安装、调试、系统对接等服务时，应当确保不会影响甲方其他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系统、软件、设备无法运营或发生断电、断网等情形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修理、重做、更换、重新调试的相关费用，财产和权益的直接减少，财产权益应当增加而未能增加的部分，数据丢失重新补录的时间和人力损失，为维权而产生的诉讼、仲裁、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律师费等。

7.如因设备质量问题或乙方维护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导致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承担责任的，由甲方自行选择要求乙方对该设备予以免费退货或换货，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赔偿的全部金额、甲方处理纠纷的费用等，还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8.甲方如迟延付款的，每迟延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款总金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1%封顶。

9.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各项违约金和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十、争议解决方法**：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乙方为疆外企业）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钦州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采用网上仲裁的方式开庭。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如乙方为疆内企业）

**十一、其他**：

1.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同意。

2.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设备配置清单、设备备品备件耗材清单、设备零配件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等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所列地址、联系方式是双方确定的作为本合同项下合同履行、争议解决方式条款中所涉仲裁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的文书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函件、开庭传票、开庭通知书、证据、判决书、裁定书、裁决书、调解书、执行裁定书等。

双方确认：上述送达地址和电子邮箱适用于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经或仲裁、一审、二审、再审、执行阶段，至案件执行程序终结时止。

任何一方发生地址、接收人变动的，应书面向对方送达并获得对方书面确认，否则不发生送达地址、接收人变动的效力；向本合同约定地址送达导致诉讼仲裁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盖章）**：木垒县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XXX设备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制造商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附件2**：

**Xxxxxxx设备备品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制造商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附件3**：

**XXXXX设备零配件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 单价(元) | 对应的投标设备名称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附件4：技术参数偏离表+设备参数 盖公章

附件5：法人授权书盖公章

附件6：服务承诺书盖公章

附件7：廉洁承诺书盖公章

附件8：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项目验收**

**1、交货、包装与组织验收**

1.1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是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是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应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2 采购人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1.3中标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1.4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

生毁损或丢失，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发生人身伤害或货物受损的，由

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

1.5货物由中标供应商进行改装，改装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交货10日后，证明货物以及改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书，作为付款凭据之一。如验收不合格，中标供应商应退货，预缴押金的不予退还，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6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1.7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第七部分 投标范本****格式**

**（投标文件标书封皮）**

**正（副）本**

**\*\*\*\* 项目**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一）投 标 函**

木垒县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组织招标的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文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

1. 投标声明函
2.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开标一览表
4.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投标保证金，形式，金额为　　　　。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项目总价为（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邮编：

　电　　　　　 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 标 人 名 称：

　公 章：

　　　　　　　　　　　　　　　　　　　　　　　20 　　年　 月 　日

**（二）投标声明函**

木垒县人民医院:

关于贵方20　　年　　月　　日关于“　　　　　　　　”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中的供货和售后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授权人姓名

传真：　　　　　　 　邮编：

盖章：　　　　　　　　　　　　　 电话：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木垒县人民医院：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D%95%E4%BD%8D/32292" \t "_blank)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法人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四）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 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 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的采购招标活动。被授权人在本次采购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20　　　年　　　月　　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人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公 章：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注：委托代理人2021年10月至2022年3月在职单位社保明细证明，（如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证明等，投标单位出具的说明不能作为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未提供社会保险的缴纳证明。**

**（五）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 | 数量 | | 单价 |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 大写：  小写： | | | | | | | | | |
| 交货期： |  | | | 质保期： | |  | | | | |
| 报价总说明： |  | | | 质量标准：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

**1、此表一式两份，一份单独密封，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里。**

**2、“交货期”指签订合同之日起，多少天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3、投标单位如果需要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报价说明中填写；投标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2位。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 （六）投标报价明细表（设备、材料、系统费用及其他费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系统及其他） | 品牌 |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 数量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总报价（小写）： | | | | | | | | | |
| 合计总报价（大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4.合计总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

**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5.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

### 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保期外的约定供货价格承诺期限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 相关维修配件价格，为质量保证期期满后约定期限内，采购人如向中标单位采购配件时中标人所作出的承诺供货价。（约定期限时间由各投标人单独承诺）**

**2. 本表中所列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仅供采购人选购时用。**

**3.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

## （八）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产品名称** | **招标规格参数** | **投标规格参数** | **偏离**  **（正/无/负）**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按所投产品的真实技术参数逐条对应填写（官方宣传彩图为证明材料），若复制粘贴招标参数，按无效标处理。此表可延伸。**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务 |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 备注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包括项目实施人员、培训人员及售后服务人员。**

**（十）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中标金额(万元) | 验收结果 | 备 注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向下延伸。

注：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中标金额”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合同复印件；

## （十一）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若有请如实填写）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企业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单位 （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本企业（单位）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3、□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 \_\_\_

日　期：\_\_\_\_\_\_\_\_\_\_\_\_

**（十二）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若有请如实填写）

本企业（单位）作为\_\_\_\_\_\_单位的\_\_\_\_\_\_ 项目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 （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 \_\_\_

日　期：\_\_\_\_\_\_\_\_\_\_\_\_

##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有请如实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表一、采购项目验收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及编号** | |  | | | | | | |
| **采购人**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中标(成交)供应商** | |  | | | | **采购方式** |  | |
| **合同完**  **成时间** | |  | | | | **项目验**  **收时间** |  | |
| **中标(成交)设备** | | | | | | | | **验收情况** |
| **序号** | **设备**  **名称** | | **制造商** | **数量** | **规格参数** | | | **是否合格** |
| **详见《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清单** | | | | | | | |  |
| **验收小组** | **采购人代表** | | |  | | | | |
| **专业技术或**  **使用人员** | | |  | | | | |
| **验收监督人员** | | |  | | | | |
| **项目验收意见** | | | **（是否合格）** | | | | |
| **供应商意见：（是否属实）**  **供应商代表（签字）： 20 年 月 日** | | | | | | | | |
| **采购人意见:**  **(是否合格)**  **采购人公章**  **20 年 月 日** | | | | | | | | |

**备注:1.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2.采购人视项目具体情况,应缴请纪检监察、审计、人员进行监督并在“验收监督人员”一览中签字。3.本验收单一式四联，采购人2联、采购代理机构1联、中标（成交）供应商1联。**

**附表二、采购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单**

木垒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对（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完毕（采购验收单附后），本项目中标（成交）金额 元,已交纳履约保证金 元，现申请退付履约保证金,请按有关规定给予办理。

**收 款 单 位：**

**银 行 账 号**：

**开户银行全称:**

**退付金额(大写)**：

**法定代表授权人：联系电话**：

**中标（成交）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原件的粘贴处** |

**附表三、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其他资料**

**如：保证金收据复印件**